

证券代码：874567

证券简称：辛帕智能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 上海辛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3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5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勇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的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1-3月财务报表及审阅报告》

#####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根据相关

要求，公司就 2026 年 1-3 月的经营成果编制了财务报表，公司聘请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6 年 1-3 月财务报表进行审阅并出具了审阅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审阅报告》（报告编号：容诚阅字[2026]200Z0001 号）。

##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全体委员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鞠铭先生、郝宪玮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一）《上海辛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上海辛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三）《上海辛帕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上海辛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4 日